

## 南華大學客房申請表

申請單位				住宿人		
申請人						
使用日期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至	年	月	日	共計 天	
使用事由		擔任課目		上課時間		
住用房號				清潔維護費		
申請單位	人事室/國際處		事務組/會計室		總務處	

附註：1.清潔維護費以現金繳納者，請逕自到事務組繳交。

2.相關注意事項：

- (1)邀請貴賓：由本校邀請單位代為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繳交清潔維護費。
- (2)兼任教師：由本人或系所代為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人事室確認註明為兼任教師及繳交清潔維護費。
- (3)入住時間為 1300 後，退房時間為 1200 前，領取鑰匙時間為入住時間後，歸還鑰匙為退房時間前，違者需加收一日住宿費用。

## 南華大學招待所住宿須知

- 為了維護住宿品質，室內嚴禁喝酒、抽煙、檳榔、打麻將，並禁止攜帶寵物或影響客房安寧之情形。如有抽菸情事，得依煙害防治法報請主管機關處理。
  - 為了環保減少垃圾量，個人清潔用品請自備。(不提供牙刷、沐浴乳、洗髮精)
  - 住宿者之私人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如有遺失，本校不負保管責任。
  - 嚴禁將客房內公共物品攜出或破壞，否則本校得請求照價賠償並依法追究責任。
  - 禁止攀爬門窗及使用非客房配置之電器用品及禁用明火器具，以免發生危險。
  - 為確保住宿品質，住房期間請同共維護客房整潔及寧靜，並謝絕訪客。
  - 本客房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產險及火險。
  - 如發生插座跳電、緊急事故等，請電 052721001 轉 1119 請駐衛警聯絡相關承辦人員處理。
- ※未盡事宜則依南華大學客房使用要點辦理。